

教育部司局函件

教科信司〔2021〕89号

教育部科学技术与信息化司、高等教育司关于 组织召开 2021 年高校实验室安全现场 检查启动暨工作交流会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（教委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，部属各高等学校、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：

为确保常态化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下高校实验室有序运行，保障广大师生人身安全和校园稳定，根据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开展 2021 年度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检查工作的通知》（教发厅函〔2021〕9 号）文件部署，教育部科学技术与信息化司、高等教育司定于 2021 年 5 月 17 日在北京市召开 2021 年高校实验室安全现场检查启动暨工作交流会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会议内容

总结近年来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现场检查工作情况，部署 2021 年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现场检查相关工作，邀请专家就高校实验室安全管理实践及文化建设、检查要点等内容进行交流。

二、会议形式及时间地点

会议时间：2021 年 5 月 17 日上午 9：00-12：00

会议地点：本次会议采取“线上+线下”形式。**线下地址：**高等教育出版社学术报告厅（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 4 号高等教育出版社 A 座 4 层）；**线上网址：**huiyi.enetedu.com/shiyan。

三、参会人员

现场参会人员：

北京市教委相关负责同志、职能处室负责同志，在京部属高校实验室安全分管负责同志、职能处室负责同志等，每单位限报 2 人。

视频参会人员：

京外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（教委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安全分管负责同志及职能处室负责同志；各高校实验室安全分管负责同志、职能处室负责同志等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1.请现场参会的各单位严格落实疫情防控相关要求，于 5 月 13 日（星期四）15:00 前将回执（见附件）发送至指定邮箱。请参加线上会议的各单位于 5 月 13 日前登录网站完成报名，报名方式、网络直播测试等见 huiyi.enetedu.com/shiyan。

2.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（教委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可组织所属地方高校参会；部属高校和部省合建高校可组织校内相关人员参会。

3.本次会议不收取任何费用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教育部科技发展中心：赵楠 孔翦 010-62515300

教育部科学技术与信息化司：苗锦 010-66097435

教育部高等教育司：王繁 010-66097856

邮箱：educma@cutech.edu.cn

附件：2021 年高校实验室安全现场检查启动暨工作交流会
参会回执（现场会议）



教育部科学技术与信息化司



教育部高等教育司

2021 年 5 月 6 日

附件

2021 年高校实验室安全现场检查启动 暨工作交流会参会回执（现场会议）

单位名称				E-mail		
联系人				手机		
序号	姓名	性别	部门	职务	手机	

请于 2021 年 5 月 13 日前，将此报名回执发邮件至：educma@cutech.edu.cn

联系人：赵楠 孔翦

电话：010-62515300